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财政局

州财社指〔2020〕 32 号

湘西自治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补助

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各县（ 市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补助优抚对象医  
疗保障经费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 湘财社指〔2020〕 65 号）， 经  
研究，现下达你县（市） 2020 年中央补助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  
费（第二批） 万元， 上述资金支出请列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  
能科目 2101401“优抚对象医疗补助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 
列 509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。

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各地绩  
效目标表将由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另 行下发。 请各地认真对照绩  
效目标表，切实加快支出进度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  
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。 根据财政部、 退役军人事务  
部要求，省财政厅、 省退役军人事厅将对各地绩效目标完成情  
况开展绩效评价，评价结果与下年度资金安排挂钩。

- 2 -

附件： 2020 年中央补助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（ 第二批）

安排表

湘西自 治州财政局

2020 年 9 月 16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 主动公开